

##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委托理财受托方：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本次赎回理财金额：人民币 3,000 万元整
- 履行的审议程序：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公告《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2021-019）。

#### 一、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

2021 年 8 月 10 日，公司与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《红塔证券鑫益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、产品名称：红塔证券鑫益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- 2、理财金额：人民币 3,000 万元整
- 3、产品类型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- 4、产品起息日：2021 年 8 月 11 日
- 5、产品到期日：2022 年 2 月 8 日
- 6、资金来源：暂时闲置自有资金

7、关联关系说明：公司与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序号	受托方	产品名称	产品类型	金额 (万元)	起息 日	到期 日	期限 (天)	预计年 化收益 率	赎回 金额 (万元)	实际 收益 (万元)
1	红塔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	红塔证券鑫 益1号集合 资产管理计 划	集合资 产管理 计划	3000	2021/8 /11	2022/ 2/8	182	4.65%	3000	83.76

## 二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本次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进行的，目的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财务成本，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。

## 三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

金额：万元

序号	理财产品类型	实际投入金额	实际收回本金	实际收益	尚未收回 本金金额
1	券商类理财产品	10,400	10,400	216.19	0
合计		10,400	10,400	216.19	0
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				5,400	
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/最近一年净资产 (%)				1.51	
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/最近一年净利润 (%)				0.53	
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				0	
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				100,000	
总理财额度				100,000	

注：（1）最近一年净资产指2020年末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；

（2）最近一年净利润指2020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2月16日